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600143



2022 年 5 月

目 录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4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8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6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7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2
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4
关于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9
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的议案	5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 33 号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楼

三、主持：袁志敏 董事长

四、记录：戴耀珊 董事会秘书

五、主要议程

-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听取《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5、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7、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8、审议《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审议《关于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11、会议登记终止，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13、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统计表决结果

14、主持人宣布表决情况和结果

15、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6、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会议记录、决议

17、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特别提示:

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根据广州市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要求，为维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现将有关事宜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二、本次会议现场将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股东（或股东代表）如确需到现场参会，请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7:00 前通过邮件登记近期（14 天）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防疫信息；

三、股东大会当日，请股东（或股东代表）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参会人员需服从工作人员安排引导，配合落实参会登记、体温检测等防疫要求。体温正常、穗康码为绿码的参会人员方可进入会场。如因防疫要求不能进入会场的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或以书面形式委托符合防疫要求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公司将提供必要的协助；

四、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并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从广州市以外来穗参加本次会议，请留意并遵守广州市新冠疫情防控的最新规定和要求。

为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5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宜的处理。

二、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的发言和质询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得超过 2 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表决时不进行发言。

六、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七、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为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律师。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大会谢绝个人拍照、录音及录像。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

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根据《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2015 年修订）》第三十六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做出解释和说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以拒绝回答质询，但应当向质询者说明理由：

- （一）质询与议题无关；
- （二）质询事项尚未明确结论，有待进一步调查或核实；
- （三）回答质询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
- （四）涉及需要披露但披露时点尚未届至的信息；
- （五）其他重要事由。

议案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报告期内，我国新冠疫苗逐渐普及，疫情逐步得到控制，下游需求持续提升，我国经济率先恢复，给公司带来了快速发展的机遇。但是，由于海外疫情及极端天气的影响，全球供应链出现区域性、时点性紧张，全行业各环节都承受了涨价甚至断供的压力，给公司的供应保障和经营质量带来前所未有的压力和挑战。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复杂的内外部环境，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深化高质量发展，得益于中国对疫情的有效控制和全产业链的竞争优势，以及公司搭建的全球供应链平台、技术研发平台和集团一体化营销平台，公司迅速抓住了发展机会，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第一部分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一、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01.99 亿元，同比增长 14.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1 亿元，同比下降 63.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6 亿元，同比下降 65.37%，基本每股收益为 0.6456 元，同比下降 63.7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0.60%，同比减少 25.61 个百分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15 亿元，公司资产总额为 483.00 亿元，负债总

额为 315.8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87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5.38%。

二、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一）改性塑料板块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人均效率稳步上升、大客户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全球产能布局进一步完善，改性塑料板块销量持续增长。产成品销量 174.53 万吨，同比增长 12.84%；营业收入 253.28 亿元，同比增长 24.11%。

1.车用材料：主要的车用材料销量为 61.75 万吨，同比增长 26.82%。

行业概况：2021 年，受到全球性的芯片短缺、疫情蔓延、关键原料供应紧张影响，国内乘用车销量同比仅增长 3.26%。但新能源汽车异军突起，实现 340 万辆销量，同比增长 148.20%。

经营情况：①**持续提升供应保障能力。**公司构建全球供应链体系，确保各大汽车客户的材料供应，尽管外部供应普遍紧张，公司仍是主流汽车企业全球供应链保障的主要选择。②**持续推进产品技术创新。**顺应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公司在工程塑料高性能化、功能结构件烯炔化、核心部件材料国产化、整车部件材料开发轻量化、舒适化和低碳化等产品技术创新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③**持续深化品牌策略。**公司通过产品工程化、功能化调整，以及对 OEM 细分市场的经营，加大对主流豪华品牌汽车的材料拓展，随着客户相关项目陆续投产，项目开发材料占比超过 30kg/辆。公司产品在主流新能源汽车以及豪华品牌汽车的全球布局上成效显著。

2.家电材料：主要家电材料销量 37.00 万吨，同比增长 26.28%。

行业概况：2021 年我国家电累计销售额 7,543 亿元，较上年增长

3.40%。从结构上看，传统家电增长乏力，新兴品类如干衣机、集成灶及吸尘器等保持较快增长，尤其是“宅经济”催生的新型厨房电器发展较快，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显示，2021 年新兴品类整体规模约 632 万台，销售额达 435 亿元，零售量同比增长 10%，零售额同比增长 25%。

经营情况：①**研究行业趋势，开发新产品。**公司开发透光显示 PP、超韧 HIPS、低噪音材料及香薰材料等一系列具有良好应用前景的新产品，顺应家电行业高颜值、高品质、健康舒适和绿色环保的发展趋势。②**推广低碳材料，助力绿色发展。**结合行业绿色发展趋势，公司开拓利用材料减碳、降碳的创新解决方案，助力客户社会价值的实现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

3. 电子电气材料：主要的电子电气材料销量为 16.90 万吨，同比增长 36.29%。

行业概况：随着智能制造、智能家居及汽车自动化驾驶趋势的发展，电子电气产品需求越来越多。2021 年，受国内双碳政策推动和国产替代趋势加快的影响，锂电储能、光伏等绿色新能源行业蓬勃发展，汽车电子、5G、物联网、存储、功率器件等电子电气材料需求量大幅提升。

经营情况：①**把握科技新周期，布局行业新机遇。**随着终端用户对使用体验的要求逐渐提升，以汽车电子、智能手机为代表的新智能硬件对材料的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紧跟智能汽车、消费电器等电子电气产品的发展趋势，开发出低翘曲良外观结晶性材料、高刚高韧性增强尼龙材料等材料。②**保持技术优势，夯实行业地位。**公司研发的无卤阻燃 PBT 产品突破在风扇行业的应用瓶颈；公司研发的 PC/ABS 合金解决了耐溶剂开裂的问题，满足在储能行业的应用需求。③**开拓绿色环保领域，助力循环持续发展。**公司通过对绿色原材料的

使用、生产和成型效率的优化，结合创新性回收利用技术，推出海洋回收等级、PIR/PCR 等级产品，响应低碳环保要求。如含有海洋基回收塑料（OBP）的无卤阻燃 PBT 产品，取得了 TÜV 莱茵集团的全球首张趋海再生塑料含量证书，在多家世界知名厂商实现批量应用。

4、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2021 年实现销量 18.21 万吨，同比增长 31.29%。

行业概况：2020 年中国产生的废塑料约 6,000 万吨，回收量仅约 1,600 万吨，总体回收率不足 30%。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是解决塑料废弃物污染、加速再生产业升级的关键，市场空间巨大，行业发展进入快车道。

经营情况：①**加快建设全国回收平台。**针对各细分回收渠道，公司开发 500 余家优质供应商，建成 60 余个资源回收网点，搭建了工业、农业、生活、海洋等多场景多品种的塑料废弃物回收体系，提升公司资源供应能力。②**持续提升前处理能力。**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核心工艺技术和装备，在清远、邳州建成 6 个前处理车间，废塑料处理能力达 12 万吨。③**稳步提升高质利用技术。**公司加强在技术工艺、设备改造、品控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建成食品级高质利用车间，实现对食品级 PP、PE 新塑料的同等级替代。尤其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多级气味去除技术，实现了循环材料在高档汽车内饰件的应用。公司打通了回收—前处理—再利用三大关键环节，实现了从废塑料到高性能材料质的飞跃。

5.其它改性材料：公司依托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开拓材料在新场景的应用，如消费电子、医疗设备、新能源等行业，销量实现了较大增长。

（二）新材料板块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产能布局成效显著，运营效率不断提升，行业地位日益突出，经营质量稳步攀升。新材料板块实现产成品销量 10.19 万吨，同比增长 29.32%。

1.完全生物降解塑料：产品销售 7.97 万吨，同比增长 22.28%。

行业概况：2021 年，随着国内双碳战略的推进和“禁限塑”的实施，国内可降解塑料需求快速增长，引发更多的资本和企业踊跃布局可降解塑料项目，市场竞争有所加剧。而主要原材料 BDO 价格大幅上涨、出口海运费高企，公司降解塑料盈利水平有所下降。

经营情况：①**产能扩充有序推动。**公司自主研发生物降解共聚酯产业化集成技术，目前具备 18 万吨/年的 PBAT 树脂生产能力。②**提高差异化竞争能力。**公司开发了吹膜级、挤出级、注塑级、流延级等产品，满足终端客户定制需求；推出满足食品接触要求的 PBS 树脂，推动饮品行业吸管等材料变革。③**强化上游资源，保证原料供应。**公司与主要上游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保障了公司的原料供应。

2.特种工程塑料：实现产成品销量 1.79 万吨（其中 LCP 销量 0.30 万吨），同比增长 68.92%。

行业概况：2021 年，特种工程塑料市场需求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其中消费电子、LED 户内外显示屏、新能源汽车和 5G 通信等行业需求增幅明显。此外，受疫情影响，国外订单需求转移至国内，带动国内特种工程塑料的需求大幅增长。

经营情况：①**深挖行业潜力，拓展应用场景。**公司开发的无卤阻燃增强半芳香聚酰胺 PA10T 材料，在国际知名的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和充电桩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公司开发的高流动、低翘曲和高熔接痕强度 LCP 材料，在高 Pin 数 CPU Socket 应用上获得国际知名芯片生产商的独家认可并实现批量应用；公司开发的 5G 通讯高速背板连接器

用介电性能可调系列 LCP 材料，备受行业内代表性客户的青睐；公司开发的高透明低杂质含量 PPSU 材料，在 5G 通讯关键部件上获得批量应用。②**追踪前沿技术，提升成果转化。**公司开发了全系列多品种 LCP 薄膜专用树脂；公司稳步推进 LCP 薄膜在柔性覆铜板领域的应用，目前 LCP 薄膜已在扬声器振膜应用上实现销售。③**积极扩充产能，满足市场需求。**公司新增年产 1.5 万吨 PA10T/PA6T 合成树脂项目，第一阶段 0.4 万吨已提前投产；公司 LCP 产能已达 0.6 万吨/年；公司千吨级 PPSU/PES 中试产业化装置已基本达产。

3.高性能碳纤维及复合材料：碳纤维及复合材料实现营业收入 1.28 亿元，同比增长 51.90%。

行业概况：2021 年，冷链运输市场需求持续扩大，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部件需求快速增长，碳纤维及复合材料产品应用需求增幅明显。

经营情况：公司持续拓展复合材料的应用场景，公司产品已稳定应用于汽车、工业级无人机、摄像器材和智能机器人、冷链物流车、管道等领域，如抗菌防霉复合材料产品在冷链运输集装箱及疫苗运输箱行业广泛应用，相关产品的销量在报告期内实现快速增长；连续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在光伏、建材等方面也取得了突破。

（三）绿色石化板块经营情况

1、宁波金发：实现成品销量 62.11 万吨，同比下降 35.04%。

行业概况：国内石化行业及能源体系市场出现大幅波动，丙烷价格同比增幅最高接近 70%，在能耗双控和限电限产影响下，丙烯下游需求减弱，各路线丙烯行业产品利润均呈快速下降趋势。

经营情况：①**提升装置运行效率。**公司定期检修丙烷脱氢设备，使生产负荷较检修前上升约 6%，丙烯收率提高 0.85%。②**持续降本增效。**在原料采购端，公司采取多种措施降低原料采购成本。同时，公

司利用丰富的储罐资源和国际采购优势，积极开展仓储业务和分销贸易，增加公司利润来源。③**稳步推进项目建设**。公司的“120 万吨/年聚丙烯热塑性弹性体（PTPE）及改性新材料一体化项目”一阶段主装置设计进行 60%模型审查，主装置、公辅设施和低温罐的土建施工全面展开，低温丙烷罐于 2021 年 8 月完成顶升建设。截至 2021 年底累计投入资金约 12.41 亿元，完成概算总投资的 18.20%。

2、宝来新材料：截至本报告期末，60 万吨/年 ABS 及配套工程项目累计资金投入 71.67 亿元，合同签署进度完成概算总投资的 76%。

宁波金发“120 万吨/年聚丙烯热塑性弹性体（PTPE）及改性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宝来新材料 60 万吨/年 ABS 及其配套装置项目达产后，宁波金发和宝来新材料的规模竞争优势将更为明显，并有利于金发科技打通全产业链，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产品综合竞争力。

（四）医疗健康板块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健康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5.27 亿元，同比下降 43.65%。

行业概况：随着疫情常态化，国内外居民的医疗防护意识、个人卫生习惯和消费观念有所改变，医疗健康产品逐步转变为必备的防护用品，卫生健康产品的需求仍较为旺盛。同时，2021 年医疗健康产品价格回归常态，行业盈利水平较上年大幅下降。

经营情况：①**产线优化升级，提升人均效率。**公司对生产线进行了技术改造，淘汰落后产能，提升产品生产效率。②**拓宽销售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公司积极布局国内外电商平台、药房和医院等渠道，提升全球影响力。③**技术驱动创新产品，提升综合竞争力。**如公司研发了高等级低阻高效非织造布，推出低阻高效口罩“风动云轻”系列，

在保持高滤效的同时降低呼吸阻力，受到市场高度认可。④严控产品品质，产品取得国内外诸多认证。具体认证情况如下：

产品	适用标准/法规	资质
医用外科口罩（灭菌）	EN14683	欧盟 MDD 产品证书 中国 2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YY0469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灭菌）	EN14683	中国 2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YY/T0969	
医用防护口罩（灭菌）	GB19083	中国 2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医用外科口罩（可降解、高透气）	EN14683	欧盟 MDR-1 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
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折叠款）	GB2626-2019	中国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安全标志
丁腈手套（多种颜色、规格）	GB10213	中国 1 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证 美国 510K 医疗器械许可 欧盟 MDR-1 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 欧盟 PPE-耐化学试剂防护产品证书 英国 MHRA-1 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 英国 PPE-耐化学试剂防护产品证书 俄罗斯 GOST-R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 加拿大 Health Canada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 食品级防护安全标志
	GB28881	
	ASTMD6319	
	ASTMD6978	
	EN455	
	EN374	
	EU market	
	Japan Notification No.370	
	FDAPart177.2600	
	GB4806	
LFGB		
防护服	EN14605	欧盟 PPE-耐化学溶液渗透产品证书 欧盟 PPE-抗病毒渗透产品证书 欧盟 PPE-耐气溶胶渗透产品证书
	EN13034	
	EN13982	
	EN14126	
医用一次性防护服（灭菌）	GB19082	中国 2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隔离防护面罩	EN166	中国 1 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证 美国 1 类医疗器械产品列名 欧盟 PPE-防液体飞溅产品证书
	GB14866	
护目镜	GB14866	中国 1 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证 美国 1 类医疗器械产品列名
消毒湿巾、消毒喷雾、消毒凝胶	GB/T27728	中国卫消产品备案 美国卫消产品备案 德国卫消产品备案
	GB15979	
	EN1276	
一次性使用手术衣（灭菌）	EN13795	欧盟 MDD 产品证书 中国 2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五）海外子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拥有印度金发、美国金发、欧洲金发、马来西亚金发四个海外基地。2021 年，海外疫情仍较为严峻，全球经济均受到较大影响，

作为公司在海外的重要销售平台和窗口，海外各子公司克服困难，调整经营策略，依托集团的供应链平台、营销平台和技术研发平台，抓住发展机会，经营成果进一步提升。

印度金发：2021 年印度疫情逐渐趋于稳定，整体经营环境持续好转，在全球供应短缺，同行供应不畅的情况下，公司积极拓展工程材料在汽车、家电、电子电气等行业的应用，持续落实工程材料本土化生产策略，提升对客户的响应速度及服务水平，为进一步拓展产品市场打下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印度金发运营效率及盈利情况持续提升，改性塑料实现产成品销量 6.97 万吨，同比增长 30.89%。

美国金发：2021 年，受极端天气、全球供应链危机等影响，北美地区化工原材料严重短缺，价格飞涨。美国金发抓住发展机会，在汽车、电子电气、电动工具等行业实现突破，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美国金发改性塑料实现产成品销量 1.51 万吨，同比增长 134.35%。

欧洲金发：2021 年欧洲金发克服了全球化工材料紧缺及疫情蔓延等困难，加速推动前期已布局项目的落地，获得持续的产品订单。报告期内，欧洲金发改性塑料实现产成品销量 1.70 万吨，同比增长 358.57%。

马来西亚金发：2021 年马来西亚的新冠疫情持续，家电、日用品等“宅经济”产品的需求持续上涨，带动了改性塑料需求的增长。马来西亚金发在保障正常生产运营的基础上，持续加强工厂生产能力建设和产品体系认证工作，取得了 ISO9001 和 ISO14001 体系认证，本地化生产供应和服务能力进一步得到提升。报告期内，马来西亚金发改性塑料实现产成品销量 1.80 万吨，同比增长 97.51%。

第二部分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履行了诚信和勤勉的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有 11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4 位，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专业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

一、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袁志敏	否	9	9	6	0	0	否	4
李南京	否	9	9	6	0	0	否	4
熊海涛	否	9	9	7	0	0	否	4
李建军	否	9	8	6	1	0	否	4
宁红涛	否	9	9	7	0	0	否	3
吴敌	否	9	9	8	0	0	否	3
陈平绪	否	9	9	6	0	0	否	3
杨雄	是	9	9	7	0	0	否	2
朱乾宇	是	9	9	8	0	0	否	3
肖胜方	是	9	9	7	0	0	否	1
孟跃中	是	9	9	7	0	0	否	3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1 年 1 月 14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1 年 8 月 19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1 年 9 月 14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

第三部分 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发展战略

2021 年，公司进一步深化公司战略，确定了“**强化中间，夯实两端，创新引领，协同发展**”的千亿战略发展方针，力争建成全球一流的研发、营销、制造和供应平台，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成为全球化工新材料领先企业，为国家战略性材料提供保障和支撑。

强化中间、夯实两端是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创新引领是业务发展的主要抓手，协同发展是业务发展的核心目标。

强化中间：公司将继续做大做强高分子材料业务。

做强改性塑料板块业务，在保持改性塑料业务稳健增长的同时，

以高质量发展为抓手，通过技术三轮驱动，营销三位一体的策略，瞄准“碳达峰、碳中和”、新基建、战略新兴产业等新机会，大力开发新产品，改善产品结构，增强产品竞争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做大新材料板块业务，在保持新材料业务技术领先的同时，结合市场情况，以扩产能、拓应用、降成本为抓手，将完全生物降解塑料产能进一步提升，特种工程塑料拓展在新基建、新能源、LED 照明、5G 通信等新兴产业中的应用，进一步降低碳纤维及复合材料的成本，以扩大其工业应用，从而做大新材料板块业务规模，为我国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提供高端材料支撑。

夯实两端：公司将持续投入不断夯实高分子材料产业链的上下两端产业链。

向上游拓展，公司打造了**绿色石化板块业务**，实现从高分子材料到石油化工的一体化拓展。投资宁波金发和宝来新材料为打通聚丙烯和 ABS 产业链奠定坚实的基础。

向下游拓展，公司通过**医疗健康板块业务**，实现从高分子材料到材料制品的一体化拓展，依托公司多年的高分子材料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平台，拓展了熔喷布、口罩、丁腈手套、防护服等医疗健康相关产品，并积极研发其他高附加值的医疗高分子耗材。

创新引领：公司始终以创新为中心引领企业发展。

技术创新：不断深化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行业研究三位一体协作的研发体系，持续强化研发平台能力建设，通过技术创新为产业链协同赋能，为技术驱动公司发展提供持续动力源泉。

营销创新：围绕为客户创造价值打造全球协同的营销网络，持续优化区域、客户、行业三位一体的客户服务体系，通过行业开发，大客户牵引为区域运营赋能。

管理创新：通过整合平台资源，实现统筹管理、专业协同，提高运营效率，提升管理质量，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

协同发展：未来公司将聚焦千亿产值的宏伟目标，统筹、协同四大业务板块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在改性塑料板块实现 300 万吨/年的产销量；在新材料板块实现超过 60 万吨/年的产销量；在绿色石化板块实现年产 240 万吨丙烯和聚丙烯、60 万吨 ABS 产销量；在医疗健康板块实现年产 100 亿只口罩、400 亿只丁腈手套等医疗健康高分子材料产品的产能布局。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相关环保政策与双碳战略，启动“绿色、低碳、循环”行动，2021 年 10 月 16 日，金发科技作为全国首家塑料行业企业发布了企业碳战略与行动计划，目标包括：①到 2030 年企业单位产品温室气体排放量同比减少 30%；②在 2030 年生产绿色塑料 100 万吨，回收废旧塑料 100 万吨，生产再生塑料 100 万吨；③在 2060 年前根据国家发展要求实现企业碳中和。

二、经营计划

2022 年，公司将进一步整合平台资源，聚焦创新引领，加强协同管理，健全风险控制体系，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改性塑料板块：

①**提升客户占有率。**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行业、客户、区域矩阵式市场营销模式，提升在国内外中高端客户的市场份额。②**持续研发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优化技术研究-行业研究-产品开发协同创新的组织模式，聚焦新产品和新领域，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③**强化供应保障能力。**整合供应商资源，发挥公司规模优势，对关键原材料进行开源、保供、降本，强化市场紧缺原材料的保供能力，最终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此外，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业务持续加大投入：**①加强技术研发及工艺改进力度。**公司持续加强在废塑料精细化回收及高质化利用方面相关设备和技术的研发。**②完善环保再生资源平台。**公司建立覆盖全国的资源网络平台，与国外大型回收企业建立深度合作。**③推动新增产能建设。**公司推进年产10.9万吨的环保再生前处理与改性一体化产线建设，计划于2022年内完成其中5万吨产能投放。**④推动行业标准的制定。**公司可持续发展研究所与国家高分子材料创新中心共同协作，推动高分子材料行业“碳排放”核算方法、标准的建立。

新材料板块：

完全生物降解塑料：公司将继续推动年产3万吨PLA装置的建设工作，计划2022年第二季度投产；另结合国内政策变化的趋势以及市场的需求情况，适时推进后续12万吨/年PBAT和6万吨/年PLA产能的建设和投产工作。

此外，公司将建设年产1万吨的生物基BDO项目，预计2023年12月底建成投产。

特种工程塑料：**①产能扩充。**公司将新增1.1万吨/年半芳香聚酰胺树脂产能，同时启动0.6万吨/年LCP树脂、0.5万吨/年聚芳醚砜树脂和3万吨/年共混改性产能建设项目。**②产品推广。**公司将深耕LED照明和显示、电子连接器、燃油车零部件等传统应用领域，稳步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将拓展耐高温半芳香聚酰胺和LCP材料在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和充电桩等部件上的创新性应用以及持续加强介电性能可调系列LCP材料在高速背板连接器上的应用推广，力争取得跨越发展。**③工艺优化。**公司将优化年产200万平方米LCP薄膜产业化工艺，强化在柔性覆铜板上的应用推进，打通专用树脂-薄膜-终端应用产业链。

碳纤维及复合材料：公司将加强复合材料及部件的制造能力建设，

提升制程效率和产品质量稳定性，持续开展产品应用技术研究，积极拓展复合材料及部件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包壳体、光伏及新型建材等领域的应用研究，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绿色石化板块：

宁波金发：公司将稳步推进“120 万吨/年聚丙烯热塑性弹性体（PTPE）及改性新材料一体化项目”一阶段项目建设，预计在 2023 年 6 月底完成建设，打通丙烷-丙烯-聚丙烯产业链。

此外，公司还将推进氢能综合利用项目建设，一期将建设产能 8000 万标方/年的 PSA 氢气提纯装置、产能 6400 万标方/年的高纯氢气充装装置，一期项目预计于 2022 年底前建成。

宝来新材料：2022 年公司按照项目计划有序推进 60 万吨/年 ABS 及配套工程项目工程建设，确保 2022 年 6 月 30 日项目顺利中交，实现 2022 年 9 月 30 日正式开车。

医疗健康板块：

2022 年金发医疗将努力实现“打造高绩效营销体系、实现产品技术能力引领、提升内部运营能力”三大目标。

在营销方面，公司致力于打造一支高素质、体系化的医疗健康产品营销团队，依托金发科技形成的稳定客户群体基础，积极拓展国内外营销渠道，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医疗防护解决方案。

在研发方面，公司将积极布局高强度纳米纤维非织造技术、超重力纺丝技术、生物敷料技术、医用过滤器技术等全新医疗健康高分子材料技术，助力医疗健康产品的持续发展。

在运营方面，公司将提高设备产能，提升人均效率以及持续推进节能减排，实现产品质量与成本竞争力的提升。

以上报告已经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并列席了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一、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年）》和《关于会

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4、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的总体评价及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9 次董事会会议和 4 次股东大会均有监事列席。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规范运作、董事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会计报表和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持续加强财务管理和会计基础规范工作；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制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内幕信息保密、登记和传递审批流程；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各环节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四) 对于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查阅了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通过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管理需要，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各个环节的规范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有效防范，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

三、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2022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继续强化落实监督职能，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更好地维护

股东的权益。

（二）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四）积极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不断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在新的一年里，为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将拓展工作思路，加大监督力度，探索有效监督的新途径，学好用好《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公司不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提高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而努力工作。

以上报告已经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非审议事项)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职责，致力于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在深入了解公司情况的基础上，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发展献计献策。现将2021年独立董事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4人，均为财务、法律、管理等领域的资深专家，人数达到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专业背景条件和独立人数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如下：

杨雄	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贵州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贵州黔元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天一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主任会计师，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成员、高级合伙人、立信北方总部总经理，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17）独立董事、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59）独立董事、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17）独立董事、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668）独立董事、航天工业发展
----	--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547）独立董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委员、执行合伙人、主任会计师，兼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43）独立董事、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84）独立董事、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97）独立董事。
肖 胜 方	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复杂民商事争议解决专家，现任全国人大代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律师协会会长、最高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最高人民检察院特约监督员、广东省法官检察官惩戒委员会委员、广东胜伦律师事务所主任。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系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先后荣获“全国优秀律师、全国维权十大杰出律师、广州市十大杰出青年、广州市十佳律师”等荣誉称号，带领广东胜伦律师事务所获“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称号。
朱 乾 宇	博士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院，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博士后，澳大利亚格林菲斯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农村经济与金融研究所、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中国人民大学乡村振兴研究院研究员。先后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等课题 10 余项，在《中国农村经济》《中国金融》《国际金融研究》《投资研究》《经济学动态》《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等国内期刊和《Socio-Economic Planning Sciences》《International Food and Agribusiness Management Review》等 SSCI, SCI 国外期刊发表论文 50 余篇，科研成果荣获国家民委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一、二、三等奖各 1 项，荣获国家统计局优秀成果三等奖 1 项，同时荣获北京市第十三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和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三等奖各 1 项。现兼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孟 跃 中	工学博士，广东省“珠江学者”特聘教授，中山大学材料学院和化工学院双聘二级教授，兼任郑州大学二氧化碳化学利用研究院院长，海南大学二氧化碳利用与减碳技术研究院院长，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讲席教授，广东粤祥集团高级顾问，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8 年入选中科院“百人计划”和“海外杰出人才”，获国家“八五”科技攻关重大成果奖，中国“发明创业奖”特等奖及“当代发明家”荣誉称号，第十八届中国专利优秀奖，中国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国家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三等奖，广东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一等奖，以及辽宁省科技发明一等奖。发表 SCI 论文 418 篇，连续 7 年入选中国高被引学者。是国际期刊 Current Electrochemistry 主编，Res. J. Chem. Environ. 和 Green and Sustainable Chemistry 的副主编。

四位独立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均未受过中国

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21年，第七届董事会召开会议9次。会议召开前我们主动调查并获取做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我们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为参与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会议期间，我们都能认真审阅文件，并对所议事项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公司在日常的工作中，也为独立董事开展工作提供积极的配合。

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2021年共召开3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定期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聘任审计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重大事项。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召开会议前，我们认真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题，提出建设性的建议。本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雄	9	2	7	0	0	2
肖胜方	9	2	7	0	0	1
朱乾宇	9	1	8	0	0	3
孟跃中	9	2	7	0	0	3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

（现并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2021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做出了判断并按程序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在审议时均回避表决。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核查了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业务借款情况、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往来情况认为：截至2021年末，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现并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规定。

（三）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

经营成果。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1年，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我们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和聘请公司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从业人员具备执业资质，专业素质较高，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且对本公司情况较为熟悉，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已制定《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进一步完善并规范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我们认为，公司充分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该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现已并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述规

划的规定实施了分红。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的有关要求，对履行中的相关承诺进行督促和落实，公司和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良好，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1年共发布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48份。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能够从保护投资者权益的角度出发，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我们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环境、经营风险、内部控制活动进行了解、监督和检查，以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和实施，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财务报告等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促进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九）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21年1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在披露上述公告前，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与公司内部及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沟通，以保证公司的业绩预告能准确反映公司的业绩状况，

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在专门委员会中均有任职。2021年，我们作为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主要成员，均认真参与专门委员会的会议和各项活动，加强与董事长、管理层、外部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公司审计部门的沟通，对各项议案进行研究和审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通过自己的专业知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为董事会科学高效的决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十一）针对定期报告，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

我们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在年报编制过程中，我们认真参与年报审计，做好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在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细致的沟通，参与年报审计的各个重要阶段。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杨雄、肖胜方、朱乾宇、孟跃中

2022年5月18日

议案三：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按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编制完成，并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议案已经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四：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销售各类产成品（不含贸易品及口罩）共计 246.91 万吨，比 2020 年减少 4.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1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0.60%。

一、 财务会计报表主要数据

（一）资产负债情况（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率 (%)
资产总计	48,300,022,105.82	32,454,896,472.95	48.82
流动资产	19,695,766,872.49	14,665,825,806.11	34.30
非流动资产	28,604,255,233.33	17,789,070,666.84	60.80
负债合计	31,580,711,973.16	17,438,528,555.09	81.10
流动负债合计	17,433,129,508.38	9,602,842,880.64	81.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47,582,464.78	7,835,685,674.45	8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86,958,295.45	14,841,977,473.93	0.98

（二）盈利情况（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比率 (%)
营业收入	40,198,623,226.92	35,061,170,904.88	14.65
营业利润	1,917,051,692.99	5,261,181,198.29	-63.56
利润总额	1,902,048,509.38	5,203,626,637.63	-6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1,495,265.86	4,587,696,510.29	-6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6,200,705.77	4,435,578,215.63	-65.37

(三) 现金流量情况 (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比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5,003,094.22	6,216,986,372.12	-6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9,600,252.43	-2,795,939,680.28	-17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9,059,544.36	-2,414,054,166.63	335.66

(四)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比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456	1.7826	-63.7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456	1.7826	-63.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969	1.7235	-65.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60	36.21	减少 25.6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80	35.01	减少 25.21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86	2.42	-64.46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增减比率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82	5.77	0.87

二、报表项目说明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变动比率 (%)
应收票据	2,306,946,873.27	39,878,807.34	2,267,068,065.93	5,684.89
应收账款	5,372,732,103.15	4,120,356,934.03	1,252,375,169.12	30.39
应收款项融资	796,631,304.22	1,707,512,760.48	-910,881,456.26	-53.35
其他应收款	133,134,052.22	98,940,974.35	34,193,077.87	34.56
其他流动资产	1,473,922,375.26	461,877,993.77	1,012,044,381.49	219.12
在建工程	8,482,556,167.56	1,259,297,814.63	7,223,258,352.93	573.59
使用权资产	74,148,591.38	-	74,148,591.38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83,182,912.92	133,751,632.22	49,431,280.70	36.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95,662,515.78	630,403,297.08	2,165,259,218.70	343.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7,131.90	10,622,123.80	-10,274,991.90	-96.73
应付票据	1,682,668,053.53	1,277,449,000.44	405,219,053.09	31.72
应付账款	4,424,403,705.91	2,935,579,785.79	1,488,823,920.12	50.72
应交税费	143,151,619.89	294,902,448.01	-151,750,828.12	-51.46
其他应付款	4,326,804,484.68	417,843,222.80	3,908,961,261.88	935.51
其他流动负债	1,416,002,011.16	33,802,726.79	1,382,199,284.37	4,089.02
长期借款	12,534,473,860.01	6,213,218,446.34	6,321,255,413.67	101.74
租赁负债	56,135,908.71	-	56,135,908.71	100.00
预计负债	3,577,702.00	-	3,577,702.00	100.00
长期应付款	8,034,406.25	20,928,473.79	-12,894,067.54	-61.61
其他综合收益	-9,445,876.46	-17,068,600.80	7,622,724.34	44.66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主要是本期公司不予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的期末未到期票据增加。

应收账款：主要是公司第四季度销售增加，未到期应收货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是本期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票据”中确认。

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本期应收保证金、因涉诉预计无法收回的预付账款转其他应收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本期公司固定资产建设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在建工程：主要是本期子公司辽宁宝来 60 万吨/年 ABS 及配套装置项目、子公司广东金发高性能医用及健康防护手套建设项目建设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主要是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按新准则调增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本期公司生产车间改造费用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本期公司预付工程备料款及设备款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是本期公司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少。

应付票据：主要是本期公司使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

应付账款：主要是本期宝来新材料在建工程建设应付款项增加。

应交税费：主要是本期公司应交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宝来新材料纳入合并范围时，其向股东宝来集团的借款继续存续。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是本期公司不予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的期末未到期票据增加。

长期借款：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中长期银行贷款增加。

租赁负债：主要是公司执行新租赁会计准则后，按新准则调增租赁负债。

预计负债：主要是子公司购销业务未决诉讼计提的预计损失。

长期应付款：主要是报告期知识产权证券化业务下的专利使用费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主要是本期权益法下被投资公司广东粤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变动比率 (%)
财务费用	765,729,914.08	575,739,863.32	189,990,050.76	3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85,547.76	31,761,144.43	-42,146,692.19	-132.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74,991.90	-7,696,798.80	17,971,790.70	233.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294,231.61	-33,885,978.55	-11,408,253.06	-33.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6,224,251.81	-20,963,997.17	465,260,254.64	-2,219.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635,326.55	-2,520,823.99	119,114,502.56	-4,725.22
营业外收入	43,706,374.35	16,587,731.34	27,118,643.01	163.49
所得税费用	245,380,775.76	594,141,652.53	348,760,876.77	58.70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利息费用增加。

投资收益：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产生利得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远期购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计提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金奥保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增加。

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赔款增加。

所得税费用：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利润减少，本期所得税费用减少。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变动比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5,003,094.22	6,216,986,372.12	-4,001,983,277.90	-6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9,600,252.43	-2,795,939,680.28	-4,823,660,572.15	-17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9,059,544.36	-2,414,054,166.63	8,103,113,710.99	335.66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报告期采购材料现金支付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报告期在建工程投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

上述议案已经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五：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实现净利润为 180,766.46 万元（母公司）。公司拟按照《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18,076.65 万元。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2,689.81 万元，加上上年结存的未分配利润 88,609.68 万元，合计共有未分配利润 251,299.49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坚持股东回报理念和分红政策的连续稳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573,622,34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14,724,468.6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30.98%。具体实施分配方案时，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情况确定。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上述议案已经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六：

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审计等业务,聘期一年。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立信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1 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

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宁	1995 年	1996 年	2012 年	2020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慧华	2010 年	2007 年	2012 年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梁肖林	2002 年	2002 年	2011 年	2018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宁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年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年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2021 年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2021 年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2021 年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何慧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梁肖林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2021 年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2021 年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广东新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根据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收费，按照合同约定的固定价格支付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21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21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与 2021 年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和年报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说明和评价，审计委员会认为：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业务熟练、工作勤勉，表现出较高的职业素养和敬业精神；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审计服务机构，已接受公司股东委托对公司实施了多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有清晰认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具备执业资质，专业素质较高，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且对本公司情况较为熟悉，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已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审计服务，公司2022年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情况相对熟悉，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公司内部控制的不断完善。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审计等业务，聘期一年。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

议案七：

关于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基本情况

1、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主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为降低子公司融资成本，提高融资能力，确保经营性资金需求，根据公司 2022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预计不超过 1,248,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子公司拟为公司另一子公司银行授信预计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连带责任担保。

2、为提高融资效率，简化审批流程，经公司研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期限和额度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3、具体担保额度、担保内容等以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

4、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公司为子公司在以上担保的总额度内，签订的担保合同均为有效。

(1) 公司为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明细

序号	被担保方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	------	-------	------	------------

1	香港金发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直接持股100%）	150,000.00
2	广州金发碳纤维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直接持股100%）	8,000.00
3	珠海金发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间接持股100%）	35,000.00
4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直接持股97.18%，间接持股2.82%）	180,000.00
5	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6.81%（直接持股96.81%）	29,000.00
6	珠海金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直接持股100%）	25,000.00
7	成都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直接持股100%）	60,000.00
8	珠海万通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间接持股100%）	44,000.00
9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India) Ltd.	控股子公司	74.99%（直接持股74.99%）	30,000.00
10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USA), INC.	全资子公司	100%（直接持股100%）	3,000.00
11	Kingfa Sci. & Tech. (Europe) GmbH.	全资子公司	100%（直接持股100%）	4,000.00
12	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7.66%（直接持股68.10%、间接持股19.56%）	300,000.00
13	辽宁宝来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2.66%（直接持股28.56%、间接持股44.10%）	310,000.00
14	江苏金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间接持股100%）	35,000.00
15	海南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直接持股100%）	31,000.00

16	国高材高分子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8%（直接持股 82%、间接持股 6%）	4,000.00
	合计			1,248,000.00

注：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宝来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完成更名，其名称变更为“辽宁金发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更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子公司为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明细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1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金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7%（间接持股 67%）	2,000.00

鉴于上述担保额度分配是基于公司对目前子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因此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根据可能发生的变化，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及本授权有效期内，对各级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其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 57.5 亿元，对各级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其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 67.3 亿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因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拟提供担保金额超过公司 2021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议案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发科技”）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及其子公司发生购买原材料和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发生购买原材料和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规则》第6.3.8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袁志敏先生、李南京先生、熊海涛女士、李建军先生和宁红涛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在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前签署了对本项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进行审议时，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

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 2021 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销售、采购等日常交易事项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提供劳务不超过 20,000 万元，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设备以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不超过 75,000 万元，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不超过 5,000 万元。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金额 (万元)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毅昌科技	15,000	7,235.58	毅昌科技业务转型，需求减少。
	东材科技	200	182.04	不适用
	戚家山码头	1,000	174.82	不适用
	其他	3,800	655.91	不适用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设备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材科技	200	0	不适用
	正茂精机	3,000	532.82	不适用
	毅昌科技	15,000	6,393.63	因公司手套项目进展放缓，需求相应减少。
	戚家山码头	8,000	4,840.55	不适用
	亚沛斯化学	45,000	42,479.86	不适用
	其他	3,800	10.35	不适用
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5,000	130.48	不适用

（三）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

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 2022 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销售、采购等日常交易事项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85,000 万元，其中：向关

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提供劳务不超过15,000万元，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设备以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不超过65,000万元，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不超过5,00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一季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毅昌科技	8,000	1,433.48	7,235.58
	东材科技	500	52.78	182.04
	戚家山码头	1,000	-	174.82
	其他	5,500	39.70	655.91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设备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材科技	200	-	0
	正茂精机	3,000	13.37	532.82
	毅昌科技	8,000	55.78	6,393.63
	戚家山码头	6,000	757.85	4,840.55
	亚沛斯化学	45,000	6,204.31	42,479.86
	其他	2,800	3.96	10.35
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5,000	-	130.4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昌科技”）

注册资本：人民币40,100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29号

法定代表人：宁红涛

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设计服务；建筑材料设计、咨询服务；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建筑模板制造；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模具制造；电视机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车辆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家用空气调节器制造；家用通风电器具制造；

家用厨房电器具制造；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制造；家用美容、保健电器具制造；照明灯具制造；智能穿戴设备的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LED显示屏制造；电子白板制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毅昌科技总资产为1,979,894,264.3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642,090,653.81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744,353,273.2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181,133.48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材科技”）

注册资本：人民币 89,818.6112 万元

注册地址：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 68 号

法定代表人：唐安斌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含丙酮、甲苯、醋酸酐、甲基乙基酮、有毒品、易燃液体、腐蚀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含醋酸酐、丙酮、甲苯、乙醚、硫酸、盐酸、三氯甲烷）的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辅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东材科技总资产为 6,106,061,712.4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588,528,924.17 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33,904,280.3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14,337,090.26 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广东正茂精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茂精机”）

注册资本：人民币 3,160 万元

注册地址：东莞市横沥镇山厦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李建军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塑料机械、普通机械及配件、塑胶专用机械、五金制品（不含金银）、塑胶原料、塑胶辅料、塑胶助剂、化工原料、塑胶模具、塑胶制品、聚丙烯熔喷料及聚丙烯熔喷布；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正茂精机总资产为 89,827,276.95 元，净资产为 23,288,673.89 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54,929,507.87 元，净利润为 977,626.78 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宁波戚家山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戚家山码头”）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小港富山路 8 号 1 幢 1 号 2 层
201、203、204、207、211、212、213

法定代表人：林统南

经营范围：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服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戚家山码头总资产为 391,056,018.46 元，净资产为 339,767,696.84 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1,994,698.55 元，净利润为 54,593,893.35 元。

5、宁波亚沛斯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沛斯化学”）

注册资本：人民币 7,677.399176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丽亚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李永华

经营范围：电子、造纸用高科技化学品、天然香料、合成香料、新型药用佐剂、药品中间体（药品制剂除外）的生产、制造和研发，水煤浆的生产，（以上涉及前置许可项目的除外）。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亚沛斯化学总资产为 118,221,651.84 元，净资产为 80,313,566.74 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24,825,856.81 元，净利润为-2,256,805.18 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熊海涛女士、李南京先生和宁红涛先生为金发科技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熊海涛女士为毅昌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兼副董事长，宁红涛先生为毅昌科技董事长，李南京先生为毅昌科技董事，符合《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熊海涛女士为金发科技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熊海涛女士为东材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兼副董事长，符合《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李建军先生为金发科技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李建军先生为正茂精机的执行董事、总经理，符合《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杨楚周先生为金发科技副总经理，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杨楚周先生为宁波戚家山化工码头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构成《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杨楚周先生为金发科技副总经理，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杨楚周先生系宁波亚沛斯化学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构成《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生产经营正常，且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企业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采购原材料和设备

为了拓宽采购渠道，缩短材料交付周期，在保证材料和设备品质的前提下降低采购成本，公司拟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和设备。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公司向非关联的第三方采购的同种或类似产品价格进行定价。

（二）销售产品、商品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标的主要为化工新材料，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占同类交易或公司交易总量的比例较小，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前，审阅了相关交易的背景资料、财务资料及交易情况，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咨询，签署了对本项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且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六、审计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该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